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NG YICK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恒益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94)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
中期業績公告**

恒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比較數字。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4	90,156
直接成本		<u>(89,784)</u>
		78,794
毛利		372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5	4,940
行政開支		<u>(10,824)</u>
融資成本	6	<u>(80)</u>
		418
除稅前虧損	7	(5,592)
所得稅開支	8	<u>(135)</u>
		(10,36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u>(5,727)</u>
		(10,661)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扣除稅項)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706)</u>
		2,20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 全面開支總額		<u>(6,433)</u>
		(8,456)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9	<u>(0.7港仙)</u>
		(1.2港仙)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

於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945	20,943
使用權資產	4,392	2,79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5,913	5,826
遞延稅項資產	-	82
	30,250	29,641

流動資產

存貨	27,416	26,010
貿易應收款項	15,938	23,182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5,534	8,632
合約資產	39,659	48,937
結構性銀行存款	-	13,97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5,798	17,116
	134,345	137,851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費用	12	20,641	20,469
合約負債		-	149
租賃負債		593	81
其他借貸	13	1,000	-
		22,234	20,699

流動資產淨額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42,361	146,793
-----------------	----------------	---------

於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撥備	3,165	2,285
租賃負債	1,121	-
	<hr/>	<hr/>
	4,286	2,285

資產淨額

138,075

 144,508

資本及儲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4	9,211	9,211
儲備		128,864	<hr/> 135,297
		<hr/>	<hr/>
權益總額		138,075	144,50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分別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香港九龍油塘茶果嶺道610號生利工業中心6樓。

2. 編製基準

此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載列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除於下文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3所述採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外，本集團在編製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者一致，該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而編製。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除外)，並以港元(「港元」)(本公司的功能及呈列貨幣)呈列，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價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的全部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此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未經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審核或審閱，惟已由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3.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修訂本。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公告所編製或呈列的本期間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a) 收益

期內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劃分的客戶合約收益載列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益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劃分

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	87,650	74,016
銷售鋼鐵及金屬產品	2,506	4,778
	<hr/>	<hr/>
	90,156	78,794

本集團從以下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在一段時間內及於某一時間點轉移貨品及服務獲得收益：

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	銷售鋼鐵及金屬產品	總計
截至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轉移的產品	-	-	2,506	4,778	2,506	4,778
隨時間轉移的產品及服務	87,650	74,016	-	-	87,650	74,016
	<hr/>	<hr/>	<hr/>	<hr/>	<hr/>	<hr/>
	87,650	74,016	2,506	4,778	90,156	78,794

本集團的客戶主要為香港的建築公司、承建商及工程公司。本集團所有關於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以及銷售鋼鐵及金屬產品均直接向客戶作出。與本集團客戶訂立的合約主要為固定價格合約。

(b)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主要經營決策者(已識別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分部業績。於本期間，本集團有關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以及銷售鋼鐵及金屬產品的業務(於過往期間呈列為獨立可報告分部)被視為單一經營分部，與向董事會內部報告資料以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方式一致。因此，該等業務的資料已合併為單一可報告分部，且除實體範圍的披露資料外，並無呈列分部分析。

5.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07	644
銷售廢料	<u>378</u>	-
	<u>485</u>	644
其他收益及虧損		
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型計算的貿易應收款項及 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3,861	-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507	(77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	7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	87	90
其他	<u>-</u>	29
	<u>4,455</u>	(589)
	<u>4,940</u>	55

6. 融資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其他借貸利息		
租賃負債利息	80	-
	<u>-</u>	7
	<u>80</u>	7

7. 除稅前虧損

期內除稅前虧損經(計入)／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型計算的貿易應收款項及 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 計入行政開支)	(3,861)	1,91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796	1,875
使用權資產折舊	163	239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u>35,881</u>	<u>49,559</u>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	-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	<u>53</u>	<u>293</u>
	53	293
遞延稅項	<u>82</u>	<u>-</u>
	82	-
	<u>135</u>	<u>293</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一七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其引入適用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評稅年度的兩級利得稅率制度。根據兩級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公司的首2.0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納稅，而2.0百萬港元以上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納稅。

於香港經營的集團實體(惟不符合兩級利得稅率制度資格)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劃一稅率納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該兩個期間的稅率均為25%。

9.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基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5,727,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661,000港元)及已發行921,100,000股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854,482,198股普通股)計算。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就尚未行使購股權產生的潛在普通股的影響作出調整，且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概無購股權尚未行使。

10. 股息

於報告期內，概無批准及派付股息(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

本公司董事已決定，不就報告期派付股息(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

11. 貿易應收款項

就本集團向其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的工程服務客戶而言，本集團一般授出自合約工程進度付款證明書日期起計為期30日的信貸期。就本集團向其銷售金屬及鋼鐵產品的客戶而言，除本集團向若干主要客戶授出自交付商品起計最多60日的信貸期外，本集團概無向其他客戶授出信貸期，彼等須於交付商品時全額結算付款。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以港元計值及按合約工程進度付款證明書日期或發票日期(其與就銷售金屬及鋼鐵產品確認收益的日期相若)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於 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於 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2,516	2,309
31至60日	6,654	18,678
61至90日	128	1,090
超過90日	<u>6,640</u>	<u>1,105</u>
	<hr/> 15,938	<hr/> 23,182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費用

	於 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3,327	3,923
應計員工成本	11,644	12,161
應計費用及其他	5,590	4,385
應付利息	80	-
	<hr/>	<hr/>
	20,641	20,469
	<hr/>	<hr/>

供應商授予本集團的信貸期一般介乎0至60日。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於 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2,537	3,282
31至60日	408	334
61至90日	222	36
超過90日	60	271
	<hr/>	<hr/>
	3,327	3,923
	<hr/>	<hr/>

13. 其他借貸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獲得一筆定息其他借貸，金額為1,000,000港元，以港元計值，固定年利率為18%。其他借貸為無抵押，並須於到期日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償還。

14. 股本

股本變動詳情如下：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	<u>3,800,000</u>	<u>38,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	767,600	7,676
發行股份(附註)	<u>153,520</u>	<u>1,535</u>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	<u>921,120</u>	<u>9,211</u>

附註：於二零二四年六月，本公司按認購價0.054港元向獨立第三方發行153,52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產生的收益約為90.2百萬港元，較同期的78.8百萬港元增加約14.4%。市況充滿挑戰及競爭環境激烈為本集團的營運帶來相當大的壓力。預計在可預見將來，這些困難仍會持續出現，而董事會繼續致力渡過重重難關。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已取得合約總額約為303.5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240.0百萬港元)。

考慮到近期還款趨勢及付款延遲情況加劇，加上市況充滿挑戰及競爭環境激烈為本集團的營運帶來相當大的壓力。預計在可預見將來，這些困難仍會持續出現，而董事會繼續致力渡過重重難關。

財務回顧

收益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整體收益由約78.8百萬港元增加至約90.2百萬港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增加約11.4百萬港元或約14.4%。

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的收益由約74.0百萬港元增加約13.7百萬港元或約18.5%至報告期約87.7百萬港元。

銷售鋼鐵及金屬產品的收益由約4.8百萬港元減少約2.3百萬港元或約47.9%至報告期約2.5百萬港元。

直接成本

本集團的直接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安裝服務費及其他成本。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直接成本約為89.8百萬港元，較同期的直接成本約78.4百萬港元增加約11.4百萬港元或約14.5%。

毛利及毛利率

於兩個期間，本集團的毛利均為0.4百萬港元。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及同期的毛利率維持相對穩定，分別為0.4%及0.5%。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由約0.1百萬港元增加至報告期約4.9百萬港元。增加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就賬齡較長的貿易應收款項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撥回3.9百萬港元。

期內虧損

由於上文所述，報告期內虧損約為5.7百萬港元，而同期則為虧損約10.7百萬港元。

流動資金、財務狀況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權益約138.1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44.5百萬港元)及其他計息借貸1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約為45.8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1.1百萬港元)。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總借貸除以總權益計算)約為2.0%(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0.06%)。報告期內的資產負債比率增加乃主要由於新增其他計息借貸。

外匯風險

本集團賺取的收益主要以港元(「港元」)計值，而產生的成本則以人民幣(「人民幣」)及港元計值。本集團因其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核心業務所產生的港元與人民幣之間波動而面臨外匯風險。為盡量減低該兩種貨幣之間兌換所產生的外匯風險，本集團一般以該兩種貨幣持有足以應付本集團三至四個月經營現金流量需求的現金結餘。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概無因貨幣匯率波動而導致其營運或流動資金受到任何重大影響，亦無採納任何貨幣對沖政策或任何對沖工具。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外匯風險並會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八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以及本公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資本開支及承擔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投資約0.5百萬港元以用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收購若干廠房及設備而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列作已訂約但未撥備之開支為0.3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集團資產抵押。

訴訟、申索及不合規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捲入涉及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或本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申索或訴訟。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不就報告期宣派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共316名全職僱員，其中167名位於香港，餘下僱員均位於中國。僱員的薪酬待遇根據其資歷、職位及經驗釐定。本集團已設計年度審閱制度，以評估其僱員表現，構成其作出有關加薪、花紅及晉升決定的基礎。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已透過全球發售於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上市」)時募集所得款項總額約161.5百萬港元。經扣除上市開支後，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30.0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有關所得款項淨額擬按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的相同方法及比例應用，下表載列建議應用方式及使用狀況。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七日之公告(「該公告」)所述，經審慎考慮及詳細評估本公司之營運及業務策略後，董事會已議決更改於該公告日期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47.7百萬港元(「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之用途。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於更改用途後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用途詳情如下：

	更改所得 款項淨額 用途前的 所得款項 淨額計劃 用途分配 (千港元)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結餘 (千港元)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的 修訂分配 (千港元)	的已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 (千港元)	的未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結餘 (千港元)	於 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於 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估計時間表 (附註)
採購機器置換及提升 本集團產能	51,200	21,200	26,200	24,049	2,151	於二零二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或之前		
擴充本集團於香港及 中國的勞工隊伍	33,700	33,700	33,700	33,700	-	不適用		
翻新及重新設計 本集團現有生產 設施	24,100	6,390	9,100	8,923	177	於二零二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或之前		
購買貨車	5,000	5,000	5,000	5,000	-	不適用		
升級本集團資訊科技 系統及設備	3,500	3,500	3,500	3,500	-	不適用		
清償計入應計貿易 及其他應付款項的 債務	-	-	7,000	7,000	-	不適用		
用於前期工地開支， 包括設計費用及預 付分包商款項	-	-	13,000	13,000	-	不適用		
一般營運資金	12,500	12,500	32,500	32,500	-	不適用		
	<u>130,000</u>	<u>82,290</u>	<u>130,000</u>	<u>127,672</u>	<u>2,328</u>			

附註：動用餘下所得款項之估計時間表，乃根據本集團對未來市況的最佳估計而作出，並可因當前市況及未來發展而有所變動。

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及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已經／將根據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訂明建議應用方式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七日的該公告所述更改所得款項用途動用。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已存入香港及中國之持牌銀行。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制定其業務策略及政策以及強化透明度及問責度。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之情況除外。

守則條文	偏離	被視為偏離的原因
C.1.7 本公司應就針對董事的法律行動安排適當的保險保障。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期間，本公司並無就針對其董事的法律行動安排適當的保險保障。	本公司現正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安排與保險公司續保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責任保險。
C.2 守則條文C.2規定，本公司主席須履行若干角色及職責。	由於本公司主席於鄧超文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辭任主席後出現空缺，除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C.2.7所述之角色及職責外，有關角色已委派予執行董事。	董事會將不時檢討其現行架構。如有具備合適知識、技能及經驗之人選，董事會將於適當時委任主席以填補空缺。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身規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已於報告期內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交易必守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公眾持股量

於本公告日期，根據本公司所得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項下的指定公眾持股量。

審核委員會審閱中期業績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陳敏杰先生(主席)、石艦文先生、趙愛寅女士、韓飛先生及黃新文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並批准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及本公告。

董事資料變動

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及董事作出確認後，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自本公司最近刊發的年報以來並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的董事資料變動。

董事於本公司所擔任職務變動如下：

董事

於本公司所擔任職務變動

鄧超文先生

辭任董事會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自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起生效。

譚豔豔女士

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自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起生效。

林如周先生

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自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起生效。

韓飛先生

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自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起生效。

黃新文先生

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自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二日起生效。

刊發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s://hy-engineering.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二零二五年中期報告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上述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恒益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及公司秘書
羅學儒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冼國持先生、羅學儒先生及林如周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石艦文先生、陳敏杰先生、趙愛寅女士、韓飛先生及黃新文先生組成。